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科員 彭雅倫

電話：05-3620123#8915

電子信箱：hele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鹿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特字第11102180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00000A_111021803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雲林縣政府111年8月31日府教學二字第111055653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，業經教育部同意備查，自112學年度入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之，請各校協助公告，並向學生及家長妥善宣導，積極溝通，以杜爭議。
- 三、免試入學作業相關事宜說明，附上「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」（如附件）供參考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私立同濟高級中學

副本：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

